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汽轮科技

公告编号：2026-43

##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永斌先生、金迎春女士、傅建中先生和已离任的独立董事谭青女士、林宪先生、卢广均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永斌先生、金迎春女士、傅建中先生和已离任的独立董事谭青女士、林宪先生、卢广均先生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其他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特此公告。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